

中共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杨职院党办发〔2020〕9号

中共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0年文明校园创建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分院（部）、处室（中心）：

现将《2020年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17日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文明办要求和学院《精神文明建设“十三五”规划》安排部署，2020年，学院将继续以创建文明校园为契机，开展系列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推进校风、学风和师德师风建设，为学院高水平发展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现依据《杨凌示范区2020年文明校园创建网络测评指标》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创建活动始终，把握文明校园“六个好”标准，广泛参与、强化措施、注重实效，把我院建设成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示范基地，建成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引领社会道德风尚的文明高地。

二、创建目标

通过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提高师生公民道德、职业道德、文明修养和民主法治观念，提高校园文化生活质量，提高校园文明程度，使校园文化内容健康、格调高雅、丰富多彩，校园秩序良好、环境优美，育人环境不断改善。巩固文明校园创建成果，继续保持杨凌示范区文明校园称号，为创建陕西省文明校园奠定基础。

三、创建标准

重点围绕领导班子建设好、思想政治教育好、活动阵地好、教师队伍好、校园文化好、校园环境好等“六个好”标准，统筹推进文明校园创建工作。

(一)领导班子建设好。领导班子注重政治建设，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创新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版块式、开放式”学习模式，坚持开展三级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中心组理论学习有实效，学习制度、学习时间有保障。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加强文明校园建设工作领导，党委会每学期专题研究文明校园创建工作。

(二)思想政治教育好。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校园。在校园醒目位置以及室内场所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传牌。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认真组织师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重要文件、重要会议精神。组织编写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校本教材。开展社会主义和核心价值观主题班会、演讲、征文比赛活动等。普遍开展文明院系、文明教研室、文明班级、文明宿舍等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厚德陕西 德耀农城”建设活动，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教育活动，重点是组织学生参加好四项活动，即清明节“网上祭英烈”活动；“五四”争做美德青年活动；“七一”开展“青年向党”歌咏活动；国庆期间组织“向国旗敬礼”活动。

(三)活动阵地好。落实《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

则》，严格执行报告会“一会一报”制度，规范课堂、报告会、研讨会、校刊、广播、宣传橱窗等思想文化阵地意识形态管理，确保校园安全稳定。深入推进校园网络文明建设，积极参与“争做中国好网民”等活动，广泛开展校园网络文化活动，组织学生积极参与网络公益宣传、网络慈善活动，加强网络思想文化建设和网络文明素养教育，使学生形成科学、文明、健康、守法的上网意识和习惯。牢牢把握正确宣传舆论导向，按照“3+3”工作思路推进宣传工作，围“三教”改革、产教融合、管理改革3项重点工作深挖掘、大力宣传，开展双高建设大家谈、走出学校看就业、走入一线看扶贫3项系列宣传，凝聚正能量、传播好声音，讲好杨职故事。

(四)教师队伍好。完善学院“讲、学、做、评”四位一体师德建设体系，将师德建设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作为教师年度及聘期考核、职务评聘晋升、晋级和评优奖励的首要标准，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加强学风建设，杜绝学术造假、学术腐败等行为，营造健康的学术氛围，以自身诚信形象示范带动学生。广泛开展争做“最美教师”、“师德标兵”、“美德青年”活动，表彰、树立先进典型并做好学习宣传。积极推选全国劳动模范、道德模范、劳模、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抗击疫情先进典型、中国好人等，省级道德模范、劳模、省级先进工作者、抗击疫情先进典型、“陕西好人”、省级优秀志愿者等，示范区级抗击疫情先进典型、道德模范、劳模、优秀志愿者等各级各类先进个人，努力培育良好的道德风尚，提高全院师生综合素质。

(五)校园文化好。深入开展学院大学精神学习宣传活动，推进精神立校工作。组织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健康向上、格

调高雅的校园文化活动。以“十大节庆”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在春节、清明、端午、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文化活动。在学院“双百工程”结对帮扶点麟游县、“两联一包”结对帮扶点太白县、“同心追赶超越”结对帮扶点旬邑，开展技术支持、捐赠物资、建设基地、开办职业农民培育学院等。建立学雷锋志愿服务队，积极组织校内外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开展向身边好人学习活动，每月组织老师和学生为中国好人候选人点赞，大力宣传好人事迹，弘扬好人精神。开展10元关爱行动，组织教职工为困难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或特困师生自愿献爱心活动。

(六)校园环境好。加强校园规划和建设，做好绿化美化，实现院内园林、道路等使用功能、审美功能和教育功能和谐统一，激发师生爱校热情，陶冶学生关爱自然、关爱社会、关爱他人的情操。出台《学院人物塑像管理办法》，注重校园公共场所人文景观建设，运用雕塑、书画、建筑小品等形式，提升校园文化形象。统筹推进新校区单体方案报批、初步设计和基础设施、景观绿化等各类专项设计工作。

四、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文明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在院党委领导下，负责创建工作的顶层规划、整体部署和重大事项决策。

组 长：陈 宁 王周锁

副组长：任得元 刘粉莲 张 迪 祝战斌

成 员：各部门负责人、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根据学院文明校园创建的总体方案，具体组织、协调学校文明创建活动，检查指导各部门、

各单位创建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落实责任。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是推动学院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各单位部门要把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对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按照学院的统一安排落实好创建责任。

(二)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各单位部门要切实做好创建活动的发动、组织、文明评比等工作，充分利用校园网、广播、宣传栏以及新媒体等宣传阵地，宣传创建文明校园的重要意义、开展情况和先进事迹，使创建活动人人皆知，人人重视，人人参与。

(三)完善制度，规范管理。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把文明创建活动与综合测评、评先奖励结合起来。学院将对文明校园创建工作中认识到位、措施得力、成绩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工作懈怠、任务完成不到位、以及触及“负面清单”的部门和有关责任人进行追责和惩处。

附件：

1.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文明校园创建工作任务分解表
2.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负面清单

附件 1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文明校园创建工作任务分解表

考核项目	创建内容	责任部门	工作要求	时间安排	备注
1. 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周密部署文明校园创建工作	1. 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年度方案计划 1 份。	宣传部	编写文明校园创建年度计划。	4 月 1 日前	
	2. 年度文明校园创建考核办法和相关制度 1 份。	宣传部	制定文明校园考核奖惩办法。	4 月 1 日前	
	3. 年度工作总结 1 份。	宣传部	完成文明校园年度工作总结。	12 月 10 日前	
	4. 精神文明创建投入保障佐证材料 1 份。	党政办 宣传部	提供精神文明创建投入保障佐证材料。	12 月 10 日前	
2.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	1. 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常态化,认真组织师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重要文件、重要会议精神 6 次以上。	宣传部	提供组织学习情况文字说明、拍摄照片或视频。	每两月至少学习 1 次,全年不少于 6 次	
	2. 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	宣传部	制定学院意识形态责任制考核办法。	4 月 1 日前	
3.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校园活动,营造浓厚氛围	1. 在校园醒目位置以及教室、活动室、礼堂、楼道设置多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传牌。	宣传部	设置宣传牌并拍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固定宣传阵地照片,至少 5 处。	4 月 1 日前	
	2. 编写不同年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校本教材并进入课堂教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学工部、团委 教务处	每学期编写校本教材并拍照提交资料至宣传部。	5 月 20 日、9 月 20 日前	
	3. 开展社会主义和核心价值观主题班会、演讲、讲故事、征文比赛活动等 2 次以上。	学工部 团委 各党总支	主题班会、演讲、征文比赛等活动全年累计举行 2 次,每次活动有视频或照片。活动结束后 5 天内提交资料至宣传部。	11 月 20 日前	

4. 深入推进校园网络文明建设,开展预防中小学生沉迷网络教育和“绿色上网”活动,打造清朗校园网络文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积极参与“争做中国好网民”等活动,组织学生签订网络文明自律公约。 2. 广泛开展校园网络文化活动,组织师生积极参与网络公益宣传、网络慈善活动。 3. 鼓励高校师生创作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题的优秀网络文化作品。 	学工部 各党总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体学生签订网络文明自律公约的照片和文字材料(学生人数、公约内容)。 2. 参与网络公益宣传、网络慈善活动的视频和图片。 3. 高校师生创作的优秀网络文化作品视频、图片及文稿。 	每学期提交一次图片和文字材料综稿。	
5. 在“我们的节日”和重要节庆期间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健康向上、格调高雅的校园文化、道德建设活动	全年组织不少于2次全校性“我们的节日”活动。	学工部 团委 各党总支	每次开展活动的视频、照片(有活动背景图)和500字以内文字材料。	活动结束后5天内提交资料至宣传部。	
6. 围绕《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厚德陕西 德耀农城”建设,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理想信念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清明节“网上祭英烈”。 2. “五四”争做美德青年。 3. “七一”开展“青年向党”歌咏活动。 4. 国庆期间组织“向国旗敬礼”活动。 	学工部 团委 各党总支	开展每项活动的通知或安排、视频或图片、文字材料。活动资料分次总结。	活动结束后5天内提交资料至宣传部。	
7. 开展文明班级、文明宿舍创建活动	1. 有全院创建实施方案。	学工部 各党总支	制定实施方案。	4月1日前	
	2. 有全院评比表彰。		制定评比表彰文件;	活动结束后5天内提交资料至宣传部。	
	3. 开展丰富多彩的创建活动。		创建活动图片、视频、文字。		

8. 开展争做“最美教师”、“师德标兵”、“美德青年”活动,表彰、树立先进典型	1. 有评选方案。	人事教师处 学工部 团委 各党总支	制定评选表彰活动实施方案。	4月1日前	
	2. 有评比表彰。		制定评比表彰文件。	活动结束后5天内提交资料至宣传部。	
	3. 开展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		评选活动图片、视频、文字。		
9. 建立学雷锋志愿服务队,组织校内外志愿服务活动	1. 建立5支以上志愿服务队。 2. 大学生注册志愿者比例须达到全校学生的20%以上。 3. 大学生参加志愿服务记录时长,每人每年平均须达40小时以上。	学工部 团委	1. 学院志愿服务组织名称和编号以及5个志愿服务队名称和编号截图及文字说明; 2. 高校注册志愿者名单和占比; 3. 高校志愿者开展活动的时长记录网络截图。	1、志愿服务队截图和志愿者名单占比要求在6月底前提交。 2、志愿者开展活动的时长记录12月10日前提交。	
10. 开展向身边好人学习活动,每月组织对“中国好人”、“陕西好人”候选人进行点赞	1. 每月组织老师和学生为中国好人候选人点赞。 2. 校内设置有2块以上好人宣传展板或宣传栏。 3. 每半年举办一次身边好人事迹故事会、报告会、分享会等活动。	学工部 团委 宣传部	1. 至少4次中国好人点赞截图。 2. 好人事迹宣传展板或宣传栏照片2张。 3. 故事会、报告会、分享会前、中、后3张视频截图,每半年上传一次。	1、点赞截图一季度一次。 2、宣传展板或宣传栏照片6月底前提交。 3、学习宣传活动每半年提交一次。	

11. 开展 10 元关爱行动	1. 组织本校教职工为困难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或本校特困师生自愿献爱心活动。 2. 发出献爱心倡议书。 3. 有捐款证明或发票。	工会	1、献爱心倡议书; 2、捐款证明或发票。 单位名称: 陕西省慈善协会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 78660188000033857 (汇款备注请写明: 公民道德建设基金捐赠善款)	捐款回执 12 月 10 日前提交	
12. 结对帮扶农村学校	持帮扶一所农村学校,提供教育教学设备、艺术人才支持、开展文体活动等。每季度开展一次帮扶活动。	科技与教育研究处	开展帮扶工作的视频或图片、文字材料和帮扶资金、物资等证明材料;全年不少于 4 次。活动资料分次汇总。	帮扶工作结束 5 天内提交视频或图片、文字材料综稿。	
13. 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倡导文明健康、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	1. 有校园垃圾分类实施方案; 2. 配备分类垃圾桶,并拍照; 3. 组织开展文明生活理念倡导教育活动。	后勤保障处	1. 制定垃圾分类实施方案。 2. 设置分类垃圾桶照片(至少 5 处说明位置)。 3. 组织开展倡导教育活动的视频或照片(有活动背景图)和 500 字以内的文字说明。	1、实施方案和分类垃圾桶照片 6 月底前提交。 2、活动结束后 5 天内上传视频、图片、文字材料。	
14. 开展“文明城市创建我参与”活动	按照示范区创文办安排,积极参与杨凌示范区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	宣传部	每参加一次活动,提交活动方案、照片(或视频)和 500 字以内的文字说明。	活动结束后 5 天内提交材料。	
15. 培养推选道德模范和各类先进个人	积极推选全国劳动模范、道德模范、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抗击疫情先进典型、“中国好人”或其他全国影响力大的荣誉;积极推选省级道德模	宣传部 工会	各级道德模范、劳动模范以及“陕西好人”、“中国好人”等的推选。	11 月 30 日前	

	范、劳模、省级先进工作者、星级志愿者、“陕西省优秀志愿者”、抗击疫情先进典型、“陕西好人”或其他省级荣誉等。	人事教师处	各级先进工作者的推选。		
		学工部 团委	各级优秀志愿者的推选。		
		组织部	各级优秀党员、党务工作者的推选。		
16. 集体荣誉称号项目	单位整体工作或抗击疫情工作：获得的各类国家级、省部级、示范区级集体荣誉称号；中央或国务院领导、省部级领导肯定性的批示。	党政办公室	汇总各类各级相关的获奖证书、照片、文件等材料。（以学院为单位的获奖）	获奖证书的照片、领导批示的扫描件 11月30日前交宣传部	
17. 文明创建的好经验好做法	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在中央、省级、示范区级主要媒体进行专题宣传报道。	宣传部	总结凝练经验材料并报道。报纸扫描件、电子版、电视广播视频、音频资料等。	12月5日前	

说明：

1. 所有材料必须为 2020 年度材料，视频、图片后缀必须标明拍摄时间。
2. 所有资料于相关任务和活动完成后 5 日内交宣传部，由宣传部统一上传网络系统。

附件 2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创建杨凌示范区文明校园负面清单

1. 党政班子成员中有严重违法违纪被查处的（取消创建资格）。
 2. 有教职员工严重违法违纪被查处的。
 3. 有教职员工涉黄赌毒、酗酒、打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被群众举报的。
 4. 学校有乱收费、教师私设补习班等行为，被群众举报查实的。
 5. 有教职员工无理上访的。
 6. 学校工作受到县（区）委、县（区）政府及市级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7. 发生学校安全事故、食品药品事故、环保事故、刑事案件或其他突发性事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8. 发生意识形态责任事件的。
 9. 在文明办测评、调研、暗访中发现严重问题的。
- （注：负面清单是指从当年测评总成绩中扣分。）

